

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

出售“开裕”轮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立场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出售“开裕”轮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，内容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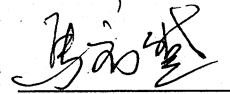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大型拖网加工船“开裕”轮已有 28 年的船龄，如继续使用存在维修成本高、安全隐患大的情况，我们同意处置该船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创远洋出售“开裕”轮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我们同意以 2,450 万美元出售给俄罗斯 Mintay 公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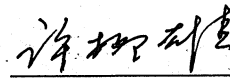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本次交易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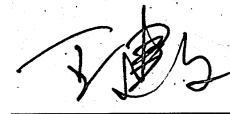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：马莉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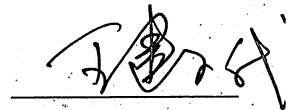
许柳雄



王建文



王 昭



日期：2020 年 11 月 24 日